采购需求

一、项目简介

- 1.1 项目名称: 乐东县 2022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二期)
- 1.2 采购编号:
- 1.3 项目预算:人民币叁佰玖拾伍万伍仟元整(¥395.50 万元),本项目分为一个包,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 1.4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 1.5 服务地点: 乐东县境内。

二、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我县全县粮食收获面积 33.99 万亩(2022 年统计数据),密瓜收获面积 21 万亩。我县主要粮食作物秸秆资源丰富,可收集的主要农作物秸秆资源为 7.9 万吨,密瓜(未脱水)藤蔓资源为 13.65 万吨。秸秆资源化利用发展还处于初级阶段,利用方式还停留在传统技术水平,缺乏规模化的收储能力,为秸秆禁烧工作留下隐患,因此主要秸秆综合利用方式选择为粉碎还田。
- (二) 指导思想。根据《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十三五"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琼农字〔2019〕147号)、《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海南省 2021 年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琼农字〔2021〕9号)要求,为进一步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开展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工作,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可持续发展。
- (三)项目实施的内容和总体目标。在我县开展秸秆综合利用项目,通过项目探索秸秆田间处理、收集、储运体系;提高秸秆回收利用率,消除秸秆燃烧隐患。培育典型,探索可操作、能落地、可复制、能推广的秸秆综合利用模式。

三、主要工作

推广普及保护性耕作技术,以实施水稻秸秆直接粉碎还田项目及玉米秸秆回收饲料化项目为重点,同时实施密瓜藤蔓回收项目,探索所有项目作业流程及标准,科学合理地推行秸秆综合利用技术。

(一) 水稻秸秆直接粉碎还田项目

水稻秸秆收割粉碎还田。区域水稻收获时,采用机械收割,收割机加装粉碎装置,留茬 高度小于 15 厘米, 粉碎后的稻秆长度小于 10 厘米。秸秆粉碎后用拖拉机进行旋耕或者单次 翻耕埋压,将秸秆全部翻埋入土,每亩添加26斤腐熟剂,作为农作物肥料利用。

(二) 玉米秸秆回收饲料化项目

玉米秸秆回收饲料化。区域玉米收获采果后,采用机械化玉米秸秆收割机进行玉米秸秆 的收割及收集,收集的秸秆现场粉碎装车,随后秸秆转运至有处置资质的基地进行饲料化利 用。

(三) 密瓜回收转运处理项目

密瓜藤蔓回收转运。区域密瓜采果后,使用人工对密瓜藤等秸秆进行收集,转运集中。 秸秆转运至有处置资质的基地,进行藤蔓脱水处理,使密瓜藤蔓的含水量低于 30%,而后 压缩成模块运送到火力发电场焚烧发电。

乐东县 2022 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二期)				
序号	项目	单价(元/亩)	数量(万亩)	
1	水稻秸秆收割粉碎还田	78 元/亩	2. 5	
2	玉米秸秆回收饲料化	130 元/亩	0.6	
3	密瓜藤蔓回收转运	33.8 元/亩	1.2	

(三) 项目实施工作

- 1.通过招投标,委托中标公司负责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中标公司负责组织回收队伍 及提供适用的回收设备,通过设备或人工进行田间作业,根据方案还田或回收绝大部分田间 秸秆。优先聘用当地人员进行过程中涉及的秸秆还田、回收、集中及转运工作,将回收的秸 秆转运至秸秆处置基地进行资源化利用。
- 2.秸秆综合利用试点范围:由各乡镇上报或由项目实施方直接进行遴选,项目遴选田地面积 60%及以上需为农户自耕地,同时以面积相对集中,秸秆资源丰富,秸秆问题突出为主要考量因素。
 - 3.宣传培训。加大督查力度,强化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在田间设立标语牌、回收

指示牌、悬挂横幅等,宣传秸秆回收意识。

四、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